

江苏传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资
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传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和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并于 2022 年 2 月 9 日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

根据《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规定，鉴于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中，19 人因个人原因已经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公司将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83,880 股进行回购注销处理。回购完毕后，公司将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注销该部分限制性股票。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287,655,011 股减少至 287,571,131 股，注册资本也相应由 287,655,011 元减少至 287,571,131 元。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将涉及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本公告之日起 45 日内，有权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时间内行使上述权利的，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公司债权人如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

特此公告。

江苏传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2月9日